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1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5年12月31日下午14:0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学柱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的规范治理，建议董事会进行换届。董事会提名魏学柱、陶国定、吴勤霞、许勤芝、王峰、徐向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华冠雄、王咏梅、马书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新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提名魏学柱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陶国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吴勤霞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许勤芝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王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徐向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华冠雄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王咏梅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提名马书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6年1月19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1）魏学柱先生：1948年1月出生，1968年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新野棉纺织厂供应科计划员、副科长、科长，经营副厂长、厂长，新野纺织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魏学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251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陶国定先生：1963年12月出生，1982年元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新野棉纺厂工人、工长、车间副主任、主任、分厂副厂长、厂长，公司总经理助理、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陶国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3568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吴勤霞女士：1963年1月出生，1979年12月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最近五年一直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技术质量部部长、

技术中心主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吴勤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630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 许勤芝女士：1970年12月出生，1992年参加工作，大学文化程度，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会计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许勤芝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7556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 王峰先生：1966年10月出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研究生文化程度，中共党员。曾任公司企管部部长、贸易部部长、经营销售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王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000股，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也不存在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 徐向阳先生：1971年6月出生，1991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文化程度，中共党员，会计师。先后在新野县财政局会计师事务所、国资办、国库支付中心工作，现任新野县财政局党委委员。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徐向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华冠雄先生：1941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58年参加工作，曾任安庆纺织厂技术员、生技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厂长；安庆市纺织工业局副局长、安庆市副市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宏源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中国棉纺织协会顾问。华冠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王咏梅女士：1973年6月出生，2001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讲师、助教、副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咏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马书龙先生，汉族，1964年11月出生，本科，一级律师，无党派人士。1987年4月至今在河南金学苑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河南金学苑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河南省政府法制咨询专家；河南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河南省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副会长。马书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